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议公司回购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吕文杰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人员将积极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 公司将持续评估、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具体举措，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的长期稳定。

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2月5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吕文杰先生《关于提议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吕文杰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董事长、总经理吕文杰先生
- 2、提议时间：2024年2月5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促进公司长远、稳定、持续发展，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将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债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债，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吕文杰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吕文杰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吕文杰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专注公司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

自成立以来，公司持续深耕激光数控系统行业多年，致力于推动我国激光先进制造领域的自动化及智能化发展，助力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公司持续秉承“技术改善生活，共赢且可持续发展”的核心理念，以产品创新为核心，以服务客户为导向，基于已有技术不断创新，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激光加工领域数控系统及解决方案供应商。

未来公司将不断规范治理结构，完善企业管理制度和经营管理体系。继续深耕激光加工控制领域，坚持以软件控制为核心、软硬件协同发展战略布局。高度重视研发技术的自主性和创新性，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进行技术创新，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保持领先水平。

三、重视股东投资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2023年5月5日，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总股本102,666,7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533,340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2.54%。未来，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匹配好资本开支、经营性资金需求与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的关系，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的决策机制，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四、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将会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相关法规指引等相关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切实保证募投项目按规划顺利推进，以募投项目的落地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实现

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五、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持续做好信息披露

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为股东提供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通过“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证券部邮箱、投资者专线等各种形式保障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保证公司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树立市场信心。

特此公告。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6日